**关于城中街道办事处2018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**

**报 告**

城中街道办事处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负责承办政府各职能部门在本辖区开展的各项行政事业性事务、办事处社会经济发展工作、负责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一系列惠农惠民政策等各项事务；同时，负责并积极做好与办事处群众利益相关的社会保障、劳务输出、社会稳定、计划生育、优抚救济、社区自治及其他公益事业性工作。

2018年办事处严格遵守相关文件精神，要求全体工作人员统一思想、提高认识，牢固树立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，从每一细节入手，切实把厉行节约、严控“三公”经费、降低一般运行经费等工作落到实处，并取得了显著的成效。

1. 三公经费

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为2.79万元，比2017年减少了18.95

万元。其中，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了18.95万元。在实际工作中，社区全部做到了零接待，办事处来访人员不搞违规接待。严格控制公车使用量，减少公车运行维护费。

1. 一般运行经费

2018年办公费为83.49万元，比2017年增加了11.17万元；水费、电费、差旅费比2017年减少了3.25万元。会议费、培训费比2017年减少71.83万元。办事处主要从实行双面用纸，降低会务费支出，注意用水用电等方面厉行节约，尽量压缩一般运行经费。

鹤城区城中街道办事处

2019年10月24日